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 自願性公佈

### 發行公司債券

本公佈乃由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至本公佈日之期間，本公司與三名獨立私人投資者(「認購人」)訂立獨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同意發行按面值計本金總額14,81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按年利率6.5%至7.0%計息，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計1至5年(「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全部完成。

認購事項詳情如下：

認購人	已發行公司債券本金額	發行日期
張先生	9,810,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
鍾先生	1,00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
	1,00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王先生	3,00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就董事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認購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董事會認為各認購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計劃於本公佈日起計十二個月內，根據與公司債券大致相同之條款，向潛在投資者(如有)按面值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50,0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卓凡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錦財先生(主席)、吳卓凡先生(董事總經理)、韓鎮宇先生及夏英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唐保祺先生及吳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吳祺國先生及譚比利先生。